

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林微纳”或“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2月9日通过传真、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2年12月19日在苏州高新区峨眉山路80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现场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德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确保监事会工作顺利开展，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王玉佳先生、杨勇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上述监事会候选人将与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第一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2 月 20 日